

济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

[2022]—1

济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做好强对流天气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防指，市防指成员单位：

据市气象局预测，13-15 日我市将出现强对流天气，主要集中在 13 日午后到前半夜，14 日午后到夜间以及 15 日白天，全市平均累计降雨量 10-20 毫米，局部地区超过 50 毫米，最大小时雨强可达 40 毫米，伴有较强雷电、8-10 级雷雨大风，局部地区有冰雹。为做好这次强对流天气防范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防汛责任。各级防汛责任人要立即到岗到位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安排落实各项防范措施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本着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，积极准备，主动防御，把强降雨防范工作抓实抓细抓好。要进一步夯实基层防汛责任，把责任落实到镇街、社区、村组，落实到每一处危险区、每一个隐患点，做到责任全覆盖、无盲区。

二、加强监测预警，及时会商研判。要密切监视天气变化，加强雨水情监测预报，强化部门联合会商和分析研判，及时发布

预警信息和灾害风险提示，为指挥决策、转移避险、工程调度提供有力支撑。要随时调度降雨强度大的区域，及时采取应对措施，充分做好防汛预案启用准备，一旦突发险情灾情，第一时间转移群众，第一时间报告情况，第一时间抢险救灾。

三、突出防范重点，落实应对措施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注重加强城区低洼易涝区、城乡危房、建筑工地、旅游景区、山洪灾害易发区等防洪重点部位的巡查值守，及时发现和排除隐患。降雨期间，城区铁路立交桥道、低洼易积水区域要安排人员巡查值守，提前做好排水设备预置，做好积水强排工作准备，必要时要果断采取交通管制措施，确保人员、车辆安全。要切实做好城市排水管网、排涝泵站等设施的检查管护，保证管网畅通和泵站正常运行。要加大对城乡危房、建筑工地、临建设施、高空户外悬挂物等的安全排查，及时停止户外高空作业，加固高空户外悬挂物，危险地带人员及时转移避险。旅游景区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必要时及时关闭，安全疏散游客。要重点做好山洪地质灾害和中小河流洪水防范，充分利用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和群测群防体系，提前发出预警，及时转移危险区域人员，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，确保群众生命安全。

四、强化科学调度，确保防洪工程安全。要加强水库安全管理，严格执行批复的调度运用方案，科学调度，严禁违规超汛限水位运行，病险水库要空库运行，在建工程要落实安全度汛

应急措施。水库、塘坝、河道责任人要到岗到位，加强巡查值守。要高度关注高水位运行的河道、水库、塘坝，尤其是头顶库（塘坝）、病险库（塘坝）运行情况。要加强险工险段、穿堤建筑物、在建工程等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巡查值守。水库泄洪要提前通知受威胁地区和人员，及时落实防范避险措施，确保工程及人员安全。

五、加强值班值守，及时报送防汛信息。要严明防汛纪律，严格执行防汛工作领导带班和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确保汛情险情及防汛调度指令及时上传下达。要强化防汛信息报送工作，及时全面收集汛情、险情、灾情信息，特别是遇突发险情、灾情，必须第一时间上报。要加强值班值守情况的检查力度，杜绝离岗脱岗及信息漏报、迟报、瞒报等现象发生。

